

宁夏回族自治区

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动态

2020 年第 2 期



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执法监督局编印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

目 录

✂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大练兵简报	2
✂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大练兵简报	5
✂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大练兵简报	20
✂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大练兵简报	27
✂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大练兵简报	40

大练兵动态



宁夏生态环境厅四支部结对共建 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7月15日，驻生态环境厅纪检监察组、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和执法监督局三个党支部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党支部以“协同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融共生”为主题开展结对共建活动，四个党支部共计30余名党员参加了活动。



会前，全体党员面对党旗庄严宣誓，进一步增强了党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了党性观念，更加坚定了不忘初心再出发、牢记使命勇担当的信心和决心。



会上，驻厅纪检监察组围绕“党风廉政引领队伍高素质管理，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要求全体党员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工作生活中时刻牢记党员身份，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时刻坚守底线，为生态文明建设交出合格的答卷。

四个党支部围绕本次活动主题，就如何加强生态环境执法，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进行了座谈交流，针对青铜峡市生态环境分局党支部提到的当前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厅机关党委（人事处）、生态环执法监督局党支部现场进行了解疑释惑。

执法监督局党支部书记杨先梁同志做《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党课，原原本本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谈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坚定理想信念等方面的重要讲话。介绍了黄河对宁

夏发展的意义，提出保障黄河长治久安是守好改善生态环境生命线的重点任务，是走出高质量发展新路子的根本要求。围绕今年生态环境“14566”的工作思路，就如何做好下一步生态环境执法重点工作提出要求。

会后，生态环境执法监督局党支部联合青铜峡市生态环境分局党支部将结对共建与执法业务相结合、执法工作与大练兵相结合，开展现场执法练兵，对青铜峡市污水处理厂等沿黄涉水企业污水治理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对企业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帮扶，开展“体检式”执法，对发现的环境问题指导属地依法落实日常监管职责。



通过本次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广大党员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廉政思想教育，锻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为守好改善生态环境生命线、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提供坚强队伍保障。（供稿单位：宁夏生态环境厅执法监督局）

银川市：

新的征程催人奋进 大幕新启呼唤担当

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挂牌成立

6月16日，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和兴庆大队、金凤大队、西夏大队正式挂牌成立，挂牌仪式邀请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黄振亚揭牌，市生态环境局四级调研员王志学主持。此外，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在同一时间统一挂牌。

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的成立是我市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化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标志着全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将转向“统一指挥、统一调度、统一执法、统一管理、统一受案”的执法工作模式。新组建成立的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职责定位更加精准，主责主业更加明确，基层力量更加充实，执法合力更加强大。综合执法支队将坚持“一支队伍执法”原则，统一行使全市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等生态环境执法权，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行动的具体组织实施。

新支队、新面貌、新气象、新作为。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将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不辜负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的重托，以更新的视角、更高的站位谋划发展、牢记使命、齐心协力、勇挑重担，展现新作为、

锤炼新队伍、树立新形象，不断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建设“绿色、高端、和谐、宜居”美丽新银川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银川市召开 2020 年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 活动动员会议暨第一期业务培训

为深入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办公厅、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打造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铁军，切实发挥污染防治攻坚战主力军作用，市生态环境局于 6 月 30 日下午，组织召开银川市 2020 年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动员会议暨第一期业务培训，局系统全体执法人员参加。



会上，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张华峰同志作动员讲话并强调，要结合实际扎实开展好今年的大练兵，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将党建统领思想贯穿大练兵的全过程。要加强党建统领，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我们这支队伍是党的执法队伍，是人民的执法队伍，要始终把为党树形象、为民谋福利作为根本宗旨。二是突出问题导向，将补短板促提升作为大练兵的总抓手。

执法人员要敢于善于勇于拿起法律这个“狼牙棒”，切实做到决不允许搞变通、打折扣、开口子，要紧跟形势，在干中学，在学中干，对标一流，规范执法行为，坚决杜绝“不主动、不严格、不到位”的现象。三是聚焦主责主业，将提高执法效能作为大练兵的主旋律。不能为了练兵而练兵，必须正确处理练兵和日常工作的关系，统筹兼顾，将练兵与全市环境执法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推动大练兵活动取得实效，要坚持业务练兵、技术比武，坚持系统练兵、全面推进，坚持科学练兵、勇于创新。



为扎实开展练兵活动，下一步，全体执法人员：一要立足岗位，苦练内功。深入分析当前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苦练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现场检查能力、发现问题能力、调查处理能力等基本功。二要创新模式，特色练兵。在执法实践中创新执法理念、方法、手段，加强跟踪指导、服务，减少行政执法随意性。三要强化执法，实战练兵。坚持从工作实际出发，全面提升实战能力，加大现场练兵权重，增强实战

练兵实效。四要严查重罚，以案强兵。通过大练兵，让执法人员更加明晰自己的权责，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勇于负责，做到应处尽处、应罚尽罚，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会后，市局政策法规科王鉴之科长进行新闻、信息写作专题培训。



银川市提前部署绿色护考 高压态势排查整治建筑施工噪声

2020 年高、中考即将来临，为有效控制和减少噪声污染，给广大考生营造良好的备考复习和考试环境，银川市生态环境部门打出“组合拳”，对噪声污染事前监管，通过公告引导、重点监管、限制审批等具体举措，加大噪声污染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控制高中考期间噪声污染扰民。

一是加强宣传引导，营造禁噪氛围。依据《银川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之相关规定，在市生态环境局微信公众号提

前发布《关于高、中考期间禁止建筑施工作业的通知》，要求高考期间（6月22日至7月8日）和中考期间（7月3日至7月20日）的夜间时段（22:00—次日6:00）禁止在学校、居民住宅楼周围从事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二是摸清建筑施工底数，全面排查噪声源。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开展事前监管，从源头上进行噪声防控，对辖区所有建筑工地进行拉网式检查，摸清工地开工底数和主要噪声源，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监管方案，深入开展环境噪声综合整治。三是停止施工审批，加强夜间巡查。各辖区大队根据《银川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之规定，一方面在高、中考期间和考前十五日内，一律停止在学校、居民住宅楼周围进行产生噪声扰民的建筑施工作业审批；另一方面加大夜间检查力度和频次，对重点、重复投诉工地进行不间断性夜查，对查实的擅自夜间施工，噪声扰民行为，将采取依法高限处罚、媒体曝光、限制审批等措施予以严惩。四是畅通举报热线，鼓励群众参与。市民如发现噪声污染问题，可通过拨打12345电话、银川环保微信公众号、@银川市生态环境@银川环境监察微博、登录“银川市政服务互动业务办理平台”等4种方式进行投诉。执法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制，对群众举报做到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妥善处理，并及时向投诉人反馈，对重点噪声污染源实施昼夜监控，做到不留死角、不留隐患。五是强化巡查监管，严控噪声影响。支队提前部署，于高、中考当天，在辖区各考点均派出至少两名环境执法人员进行巡查，对于违反有关禁噪规定的单位和个人，

将从严从快处理，确保各考点噪声控制工作到位、考场环境安静。

银川生态环境部门检查建筑工地 186 家次 查处违规施工的 20 家

7 月 3 日 22 时 30 分，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接到市民投诉有工地夜间施工扰民，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的执法人员第一时间来到位于兴庆区团结小区的一处施工现场，立即叫停了施工工地破碎机作业施工。



“我们单位为了加点加班，所以就侥幸在晚上施工，对周边的居民、住户，造成了一定的不良影响。”宁夏长洪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张兴祥说，“我在此代表公司，对大家表示深深的歉意，同时为保证这也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中高考期间，决不晚上再施工了 为大家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而在银川市永泰小学北边的一处工地，虽然已到 22 时 40 分，但仍有渣土车和挖掘机在作业。执法人员现场拍照取证、叫停施工作业，并填写检查记录单，进行相应的处罚。



现场，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孙卓然向违规施工建筑工地相关负责人再次声明，中高考期间严禁在晚上 22 点以后，进行产生噪音的建筑施工。如果再出现这种情况，将采取高限处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年高考和中考期间（6 月 22 日至 7 月 20 日）的夜间时段（22: 00-次日 6: 00），禁止在学校、居民住宅楼周围从事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6

月 22 日以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110 人次，检查建筑工地 186 家次，查处违规施工的 20 家。对此，孙卓然介绍，“高考和中考这段时间，我们已经停止了夜间的施工审批，所有在 22 时以后的施工被市民投诉的，我们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处理，如果是确实发现有夜间违法施工的，我们将从严从快处理，对企业处以 1 到 5 万元的罚款，坚决杜绝夜间违法施工，为考生营造一个宁静的休息环境”。

贺兰“环保管家” 给企业注入“绿动力”

7 月 14 日 9 时，银川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贺兰大队队长马维新，直奔宁夏光华活性炭有限责任公司炭化车间。“这两天湿式静电除尘器调试情况怎么样？”“非常好。听了‘环保管家’的意见，我们更换了设备。现在这 1 台设备发挥的作用比以前两台都大，除尘效率提高了 50%。”宁夏光华活性炭有限责任公司厂长陈建华对马维新汇说。

“环保管家”是由专业环保服务团队为企业提供监测、监理、环保设施建设运营、污染治理等一体化的环保服务及解决方案，帮助企业有针对性地解决环保疑难杂症和短板，降低企业环保投入成本，为企业规避环境风险。2019 年，贺兰县生态环境分局开启“环保管家”模式，聘请了 6 家专业环保服务公司深入企业，为企业把脉问诊。

“以前在环境治理上企业走了很多弯路，花了钱治理但成效不明显。”陈建华说，“环保管家”帮助该企业梳理了6大类问题，并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



“以前这里是企业主要的异味产生源，我们曾经投资了2000多万元对废气治理，但异味问题始终都没有解决，‘环保管家’为我们企业提出废气分类治理的建议。”百泓新材料公司副总经理王正贤说，2019年以来经过“环保专家”指点，该企业对生产工艺及设备、污染治理措施、综合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的24个问题逐一进行精准治理，车间废气处理效率超过了90%，长期困扰企业的问题得到解决。王正贤坦言，近年来不光是生态环境部门对企业绿色生产很重视，许多有意向洽谈合作的大客户也很看重绿色生产，“环保管家”为企业解决了后顾之忧。仅上半年百泓新材料公司已经完成产值1.7亿元，利税1400多万元。



针对“环保管家”提出的整改方案，生态环境执法人员与企业一一对照，盯对整改进展情况。“‘环保管家’为我们企业注入了‘绿动力’，保障了企业稳定持续生产。”王正贤说，“环保管家”切实帮助他们解决了因环保而带来的烦恼。

“‘环保管家’为企业环保把脉问诊，再对症下药开出‘处方’，企业照单‘抓药’做好整改，生态环境部门将对‘环保管家’会诊出的问题，提出的整改措施，随时跟进，紧盯问题得到解决。”银川市生态环境局贺兰分局局长杨学生说，截至目前，贺兰县“环保管家”已协助暖泉工业园区 24 家企业完成治理清单，企业整改已显出成效，有效推进工业园区绿色发展。

银川市生态环境执法正面清单提升执法效能

“‘执法正面清单’是生态环境执法活动中对守法意识强、管理规范、环境信用评价高的企业采取正面激励措施的名录制度，并实施动态管理。”7月15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银川市将 109 家企业纳入执法正面清单范

围，通过优化执法方式，提升执法效能，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对企业违法行为精准追究，全面助力“六稳”“六保”。

“去年我们投入 2000 多万元对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彻底整改，成效显著。今年以来，生态环境部门强化了远程监测监控的高科技执法方式，减少了对守法企业的现场执法频次，助力企业提高生产效能。上半年，我们企业实现持续稳定生产，不仅全额保障了 300 多名职工工资，还实现半年产值 1.7 亿元。”银川百泓新材料公司相关负责人说。据了解，为统筹做好银川市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环境监管执法工作，助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先后确定了 2 批执法正面清单，109 家企业纳入其中，主要涉及一些民生保障重点行业企业及污染小、吸纳就业能力强的行业企业。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引导企业自觉守法，对企业减少或免于现场检查，以科技手段掌握企业生产状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指导帮助企业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和在线监控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对未纳入正面清单的污染源企业，污染重、风险高、守法意识弱的企业持续保持高压执法态势，加大加密现场监督检查和执法监测频次。

“正面清单不是免责清单，只是优化了执法方式，让环保执法更精准、有效，避免对企业的打扰。”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生态环境部门利用科技手段开展非现场监管的同时，对群众反映强烈、偷排偷放、监测数据弄虚作假和严

重污染环境等违法行为将继续加大惩处力度，切实维护群众健康和环境安全。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辅导报告会

7月16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辅导报告会，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对新中国第一部“法典”进行学习宣贯。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高晓杰主持，邀请宁夏宁人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权益合伙人、政府法律服务专业委员会主任、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法律顾问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王秉律师授课。



王秉律师带来了一堂内容丰富、生动精彩的报告，报告深入浅出，内容详实，逻辑清晰，通俗易懂。以“切实实施民法典 构建政府治理体系”为切入点，王秉律师讲述了民法的起源以及《民法典》的制定过程，梳理了我国《民法典》的基本框

架结构，论述了民法典与政府治理体系的关系。同时，结合现实案例对《民法典》中的立法亮点作了讲解，并结合实际，提出了对法治建设的思考。此次讲座，有助于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加深对《民法典》的深入了解和把握，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高晓杰副局长结合《民法典》的立法特色，指出《民法典》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依法维护人民权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尤其在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方面提出了新要求、新规定。同时，高晓杰副局长提出要求，生态环境系统要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中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切实做好《民法典》的学习贯彻，学思践悟，知行合一，争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争做学法知法的表率，争做依法治理的表率。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兴庆分局联合多部门对丽景街 商贸城油烟管道噪音扰民问题进行整治

7月16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兴庆分局联合市场监管局、丽景街办事处对丽景街商贸城（红房子）餐饮商户油烟管道噪音扰民、污染外墙等问题进行整治。一是结合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组案件整治工作，对丽景街商贸城所有餐饮业商户油烟排放是否达标及噪音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商户责令

停业整改。二是按照银川市创建文明城市整改工作相关要求，对丽景街商贸城餐饮业油烟管道油渍污染外墙、路面等问题进行整治。



排查结束后，银川市生态环境局兴庆分局、市场监管局及丽景街办事处召集丽景街商贸城餐饮商户召开了丽景街商贸城餐饮业油烟管道改造协调会，向商户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银川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就油烟管道改造与商户达成一致，并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各商户 10 日内将各自油烟管道改造完毕，并建设隔音房，解决油烟管道噪音问题。



石嘴山市：

“ 利剑斩污 ”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科技执法显身手

6 月 30 日，石嘴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会同惠农分局、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开展联合行动，利用无人机、便携式质谱仪、红外热成像制冷式探测器对溜山工业园部分企业 VOCs 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工作人员利用红外热成像制冷式探测器进行追踪溯源、引导无人机对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明显区域进行空中监测、使用便携式质谱仪对厂界 VOCs 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监测。通过生态环境“科技执法”全过程追踪溯源，督促企业负责人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今年以来，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以信息化执法为抓手，不断创新执法手段，边学习边练兵，不断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素质。一是以生态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为基础，通过高空瞭望、在线监控、电量管控、动态管控等技术手段监控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对违法行为精准溯源，统筹调度三县区执法力量精准执法，不断提高执法效率；二是创新监管方式，在疫情期间，以“环保工单”的形式通过网格化管理 APP，将企业存在的环境问题远程推送给企业，督促企业整改并将办理结果回传指挥调度人员，既起到了非现场执法的作用，又减少了疫情期间污染

环境行为的发生；三是利用走航监测车对重点区域内碳素、活性炭、医药及化工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用监测数据说话，进一步督促企业落实污染治理主体责任，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治理进度；四是加大培训力度，依托每周环保大讲堂，组织技术力量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人员系统讲解石嘴山市生态环境信息化管理系统、执法系统的功能作用、使用方法，不断提高执法人员信息化使用水平，增强个人业务素质。



布好生态治理“新棋局” 石嘴山市助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

2020 年，石嘴山市以黄河高质量发展为契机，布好生态治理“新棋局”，谋划环境发展“新篇章”。结合中央、自治区环保督查反馈的问题，以补齐生态环境治理的重点和短板为目标，以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任务为切入点，计划实施工业污水、城镇污水、排水沟治理等 9 大类 34 个项目，总投资约 17 亿元。

目前，星海湖北域生态修复、三排庄人工湿地等 25 个项目已开复工，开复工率为 73.5%，预计 2020 年建成 25 个、2021 年建成 9 个。项目建成后，将有效减轻黄河流域污染负荷，提高典农河流域、湖泊生态承载力及水资源利用率，降低黄河水污染风险，保障黄河长治久安，助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

按照“5+3”项目推进机制方案要求，生态环境治理项目推进组积极行动，责任领导李光云副市长多次召开项目推进会、带领市生态环境局对各县区、相关部门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现场调研督导，并设立市级重点项目，按时调度各项目进展情况，统筹解决重大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全力推进环境治理工程有序开复工。

下一步，将从四个方面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力争 6 月底开复工率达到 90%。一是督促检查在建项目施工进度，通报未达到预期施工进度计划的责任单位，力促项目有序推进。

二是加强项目运行管理，制定我市人工湿地运维管护制度，形成长效机制，确保湿地稳定发挥生态效益。三是加强资金审计及绩效管理，确保项目“落地实”、“效益高”。四是与自治区相关部门积极对接，推荐成熟度高、可行性强、绩效显著的项目，以争取各类专项资金支持。

石嘴山市以学习培训助力特色练兵

为切实做好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练兵工作，提高全市生态环境执法人员思想认识，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法为民”理念，7月17日下午，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第十三期环保大讲堂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教中心开课，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冯建国就《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为题，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全体干部职工进行了专题辅导授课。



专题培训中，习近平总书记“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精神担当和初心不改、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使大家深怀敬佩，备受感动。总书记科学阐述了“新时代建设一个什么样的美丽新宁夏、怎么建设美丽新宁夏”这一重大理论课题，切中了宁夏现实问题、指明了宁夏前进方向、赋予了宁夏时代重任、明确了宁夏重点任务，是新时代宁夏各项事业发展管方向、管根本、管长远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

结合习近平总书记讲话，冯建国同志就如何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如何打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保铁军提出明确方向，要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理想信念，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昂扬的斗志，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建设美丽石嘴山做出应有的贡献。结合近期自治区对石嘴山市下发的关于环境空气质量的函和全市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约谈会，要求生态环境系统各级领导干部要从政治、全局、长远、战略的高度，严格落实责任，采取强有力措施，强化扬尘管控、工业减排、错峰生产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进一步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攻坚措施，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效开展，确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石嘴山市生态环境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集中培训。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新任职晋级干部集体 廉政谈话助力全力环境执法大练兵深入开展

为加强队伍建设，加快打造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铁军，确保大练兵工作顺利开展，7月20日，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新任职晋级干部廉政谈话会议。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冯建国主持会议。



会上，冯建国同志通报了2020年以来市生态环境系统新任职、晋级干部情况，并对新任职干部提出希望和要求。要牢记

责任担当、认真履职尽责，讲廉洁、讲奉献，把智慧和热情投入到干事创业、为民办实事、解难题上来，团结一致，鼓足干劲，切实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王军同志对新任职、晋级干部进行廉政提醒。王军同志指出，此次会议是有效加强干部教育、管理和监督的重要举措，充分体现了局党组对干部健康成长的关心和重视。就廉洁从政方面，王军同志代表派驻纪检组提出五点要求。**一是要**强化理论学习，自觉增强个人修养。要进一步加强组织协调能力和业务知识水平，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视察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结合岗位要求，不断提高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克服本领恐慌现象，以适应新岗位的需要；**二是要**强化法治观念，自觉做到依法办事。强化法纪管理与规矩意识。谨守廉洁从政底线，从严要求自己，做遵纪守法的表率；**三是要**强化自律意识，自觉坚持行政廉政。绷紧廉洁自律之弦，常怀敬畏之心，自觉抵制各种不良风气，做行政廉洁的表率；**四是**强化团结意识，自觉执行民主集中制。自觉维护班子的团结和威信，齐心协力，履职尽责，努力营造团结合作的工作环境和氛围；**五是**强化监督意识，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主动把自己置于群众监督之下，虚心倾听各方面不同意见和建议，养成在监督中工作的习惯，及时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不断规范办事行为，强化作风建设，将各项制度内化于心，体现于行，在新的岗位上，以身作则，廉洁自律，

使自己成长为一名组织切实放心，群众真正满意的领导干部，以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回馈组织的培养和大家的信任。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吴忠市：

加大业务培训力度 打造环境执法铁军

为培养一批善于钻研、能力突出的执法尖兵，全面打造一支作风优良、本领过硬的铁军队伍，实现执法全员信息化、全业务信息化和全流程信息化，5月18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举办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人员移动执法终端培训学习。此次培训是在3月18日培训的基础上，重点对移动执法系统中的业务模块、任务管理、现场执法、工作流程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及演示，就执法人员使用移动执法系统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最后，培训组对参加培训的执法人员组织进行了移动执法终端实操演练和移动执法终端理论考试。

下一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将根据执法人员对移动执法终端使用情况及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不定期开展培训，在连续3个月移动执法终端使用率位列全区前茅的基础上，不断解决新出现的问题，进一步提高我市执法人员现场执法水平和执法效率，使执法人员现场执法更规范更高效，推进现代化、信息

化环境执法铁军建设。



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多角度推进葡萄酒庄整改

4月8日至9日，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会同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产业园区管委会，对我市红寺堡区及青铜峡市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庄废水排放问题整改销号落实情况进行核查。杨金海副厅长对我市葡萄酒庄废水排放问题整改销号落实情况予以肯定，并提出企业要发展，更要环保，要即快又好的解决葡萄酒庄废水排放问题的要求，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立即行动，开展葡萄酒庄问题整改工作。

葡萄酒庄问题复杂，每个酒庄情况不同，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没有故步自封，而是通过积极主动邀请专家现场指导、实地观摩优秀整改典范等方式，在整改的同时，提高自身专业素养。



5月20日，自治区专家组现场核查了酒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并就发现的问题在企业环保设施整改销号验收会上提出整改意见。

5月28日，由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丁俊带队，组织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及红寺堡分局工作人员、部分葡萄酒庄管理人员及污水处理设施运维人员，对银川市立兰酒庄、贺兰晴雪酒庄进行观摩学习。



6月20日，邀请宁夏环科院、宁夏大学水污染治理及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专家，指导29家葡萄酒庄废水治理整改工作，在前期整改工作稳步推进的基础上，发现问题，精准诊断，一企

一策，进一步推进我市葡萄酒庄废水整改工作有序开展。

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通过邀请专家指导，学习优秀经验等方式，在实际工作中加强专业能力，获得优秀工作方法，提高理论素养，着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执法队伍。

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执法检查

为进一步强化对辖区非煤矿山企业的环境监管，严厉打击非法开采、违法排污、破坏生态等环境违法行为，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保护非煤矿山区域的生态环境良好，近期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组织安排执法人员对太阳山开发区内所有非煤矿山开采企业开展了专项执法检查。

经执法人员拉网式清查，太阳山开发区内内现有非煤矿山企业 14 家，执法人员重点对各企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办理情况、“三同时”及验收制度执行情况、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等情况逐一进行了全面详细的检查，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部分企业分筛破碎工段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采矿区、加工区洒水频次不高，扬尘问题、石料堆存过高、矿石运输车辆未加盖蓬布等问题，执法人员现场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责令相关企业限期进行整改，并书面报告整改落实情况。

下一阶段，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将继续深入推进全市非煤矿山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对各企业环境问题整改

落实情况逐一进行复查,对未按期完成整改任务或拒不整改的,一律依法予以立案查处。监督指导各县(市、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对本行政区域内非煤矿山开展拉网式排查,监督相关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对检查发现未落实“三同时”及验收制度、违法排污典型环境违法行为,发现一家,立案查处一家,对情节严重、破坏生态环境涉嫌犯罪的一律移交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聚力开展太阳山开发区 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专项执法工作

为深入推进全市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纵深推进吴忠市生态环境问题整治。吴忠市生态环境局聚力利用1个月时间开展太阳山开发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专项执法工作,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一科科长铁力军同志带队,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增强服务意识,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生态环保铁军精神,深入企业排查。截止7月1日,共出动执法人员66人次,现场检查企业33家,发现存在污染治理设施、环境管理不到位等环境问题。

查练结合,排查问题。通过对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管理处置等情况进行全面排查,集中力量对太阳山企业环境风险隐患进行排查。针对存在的问题,

及时建立问题台账，要求企业采取有效措施，明确时间节点，确保如期完成整改，做到真重视、真整改、真提高。



以老带新，淬炼能力。炎炎烈日下，党员同志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和表率作用，以执法检查为抓手，带领入职新人从化工行业到采砂（石）行业，从生产工艺到污染防治设施，多维度培养提升环境执法工作中的现场检查、调查取证及法律适用等能力。



下一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将继续坚持在实践中练兵，在练兵中提升，不断打造善于钻研、能力突出的执法尖兵，和作

风优良、本领过硬的铁军队伍。

吴忠市多部门联合开展“绿色护考”行动

你们披荆斩棘，乘风破浪！我们“静音”相伴，全力护航！

一年一度的高考如期到来，为做好高考期间环境噪声管控工作，为考生营造安静的休息和考试环境，吴忠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多部门组成“绿色护考”行动组，全力为考生保驾护航。



7月6日，行动组逐个走访了全市9个考点附近的数十个施工工地及商家，并向他们发放《关于进一步加强高中考期间环境噪声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告知他们要切实做好噪声防治工作，高考期间距离考点200米范围内所有建筑施工工地及其他易产生噪声污染的生产经营单位一律停止施工作业，确保考点周围环境安静。

高考期间，行动组对吴忠中学考点、青铜峡市一中考点等9个考点周边开展巡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出动执法人员36人

次，及时发现并制止 5 起噪声干扰，劝导周围百余家建筑工地及商家避免产生噪声，确保考生有一个和谐宁静的考试环境。



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开展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

“坚持从实际出发，融合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现场“练兵”权重，增强实战“练兵”。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关精神，进一步加强全市辐射安全监管，确保辐射环境安全，吴忠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结合生态执法大练兵活动，开展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主要对吴忠市医疗卫生机构、牙科诊所等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运行及管理落实情况、辐射事故应急响应和处理能力、核实辐射安全管理系统数据与实际情况的一致性进行排查，共

排查 36 家,进一步摸清了吴忠市核技术利用单位底数和各类安全隐患及薄弱环节。



此次排查,执法人员继续保持奋发进取、昂扬向上、敢打必胜的铁军风貌,弘扬核安全精神,确保吴忠市生态环境安全稳定。

让环保知识走进乡亲们的心坎间

7月15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开展吴忠市2020年环保知识宣传公益活动,宣传员们带着环保小知识、法律法规常识等宣传手册,走进预旺镇柳树堡村,为乡亲们带来一场接地气,近民心的环保知识宣传活动。



环保宣传员们用通俗易懂的方式，给柳树堡村村民讲解了一些日常生活中的环保小妙招，鼓励大家在生活的点点滴滴中为吴忠市的绿水青山尽一份自己的力量，并且给村民们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环境保护法》专题讲座，通过一些生动且有代表性的案例，给村民们普及了环保法律知识和发现污染环境行为的举报途径，鼓励村民们为维护吴忠市的蓝天碧水尽自己的一份责任。

村民马力瑞表示，这次的公益宣传让他感悟颇深：“以前出门打工，就是埋头干活啥也不管，这次的宣传活动让我知道了作为这绿水青山中的一员，更有保护绿水青山的责任，谢谢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的帮扶责任人们，不仅帮着我们建设施、卖农产品，带着我们脱贫，更给我们带来了环保知识让我们知道了环保的重要性，以后我不仅要让自己的小日子越过越红火，更要尽自己的一份力让环境越来越美好！”



“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需要公众的参与，让老百姓知法懂法、积极举报反映发生在公民周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为生态环境执法人员提供充足证据，让生态环境问题及时得到解决，才能真正维护公众的合法权益！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全面启动大练兵活动

近日，为推进生态环境执法队伍建设，增强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能力，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全面启动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

在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期间，将集中用 6 个月时间，结合日常监察、专项执法检查，规范开展排污单位现场监察、环境违法案件处理处罚、案件移交移送等各项执法工作，进一步巩固各类专项行动成果，全面提高环境执法水平。一是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力争大练兵取得好成绩的同时，全面完成今年各项监察工作任务。二是与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相结合，对已整改销号问题举一反三，形成长效机制，扎实抓好后续整改及相关违法案件的查处。三是与环境监察执法重点工作相结合，创新监管方式，推进环境执法深入开展，确保各类专项执法检查、工业污染源达标排放计划、“双随机”、环境监察执法培训、移动执法管理使用等重点工作顺利完成。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加大扬尘管控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加强生态环境执法力度，时时练兵，处处练兵，营造和谐、优美、宜居生态环境。

为进一步强化扬尘管控力度，严厉打击扬尘污染环境违法行为，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以生态环境大练兵为契机，成立扬尘污染防治重点企业治理组，对重点企业进行专项执法检查。



针对企业存在燃煤、粉煤灰专线道路洒水、清扫不及时，电厂、盛隆达煤炭物流园储封闭煤场建设滞后，煤堆、煤渣防尘设施、措施不到位等问题。检查组要求华能大坝发电、大唐大坝发电、青铝自备发电及盛隆达煤炭物流园履行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按照《2020 年度吴忠市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安排》要求，在 2020 年年底完成煤场封闭式仓库前期准备工作土建开工，2021 年年底完成煤场封闭式仓库建设，并要求在建设期采取有效降尘措施，防止扬尘污染环境。

重点企业治理组对宁夏颈峰煤业有限公司、济宁梁泽煤炭有限公司、宁夏坝塘煤业有限公司、宁夏佳合同创、盛瑞通工程公司、青铜峡市前景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渣场扬尘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要求企业切实履行环境保护的主体责任，持之以恒做好各自企业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中卫市：

牢记一份嘱托 守护一方蓝天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海原县分局重拳整治煤炭销售点

6月28日，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海原县分局联合县发改、自然资源、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全县煤炭市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检查组严格按照中卫市关于切实加强配煤、洗煤厂治理要求，对辖区内的煤炭销售点、洗煤配煤厂开展全覆盖专项排查整治。检查组对辖区内55家煤炭销售点进行逐一摸排，按照“提升一批、关停一批、整治一批”的原则对排查煤炭销售点、洗煤配煤厂进行分类管理，督促制定整改措施，彻底整改，力促进海原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海原县分局执法人员通过现场调查、固定证据，制作检查记录，谈论违法情节、法律适用条款和处罚裁量标准，稳步提升了基层执法人员办案能力。执法人员始终牢记自己身上职责和使命，横下一条心，要做一枚不停歇“陀螺”，为建设美丽宁夏添砖加瓦。



开展跨区域联动执法 推进扬尘治理取得实效

近日，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联合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县分局开展联动执法检查，对同心县水源地与中宁县米钵山交界处道路扬尘问题进行现场督查检查。联合执法组召开会议对中宁与同心交界处的 5 家石料厂负责人和扬尘治理管护人员进行约谈，对 109 国道至米钵山段 7.5 公里扬尘治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困难进行指导。联合执法组通过现场督办，使企业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厘清了责任，提高了环保意识，对生产及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加强了管控和治理，有效降低扬尘污染。同时，联合执法行动不但提升了两地执法部门沟通协调效率，而且为跨地区执法人员铺设了一个经验交流平台，起到互相学习、共同提高的作用。



中卫市召开 2020 年第二季度生态环境执法 工作调度会暨执法业务培训会

7 月 17 日,中卫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中卫市 2020 年第二季度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调度会暨执法业务培训会,会议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张龙同志主持,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沈军及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人员参加了会议。



会议通报了 2020 年第二季度全市环境执法情况,安排部署了第三季度重点工作,各分局、各大队负责人汇报了第二季度环境执法工作,就做好下一步环境执法工作做了表态发言。同时,开展了执法业务培训,通过解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防治法》,生态环境部《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自治区生态环境厅《2020 年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方案》《关于进一步明确畜禽粪类污还田利用要求强化养殖污染监管的通知》及《2020 年中卫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要点》《中卫市生态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三

年行动方案》等文件，多层次、多角度的对生态环境领域执法检查工作进行了培训。为进一步提升我市行政处罚案件的规范性，会议还邀请市生态环境局法制科同志讲解了行政处罚案件执法调查取证、案卷制作等规范性要点。

会议要求，一是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要深刻认识到环境执法是落实环保治理措施最后一公里的监督者，环境质量的最后一道防线，丝毫不得马虎、片刻不能放松。二是真抓实干，切实做好生态环境执法各项工作。要紧密围绕自治区环境执法工作要点，通过专项执法、交叉执法和案件稽查，严厉打击各种环境违法行为，保障我市生态环境安全。三是依法行政，切实严肃工作纪律。要遵守执法工作纪律、廉洁纪律，坚持执法与服务并重，打造一支作风优良、能打胜仗的生态环境执法铁军。



发 送：生态环境部执法局，厅领导。

电 话 /传 真：0951-5160873 E-mail: nxhjjck@126.com